

# 2021 優良工程 金安獎

第15屆



## 對象

**公共工程類** | 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興辦之工程，推動安全衛生成效優良者

中央公共工程

- A 組：契約金額 10 億元以上
- B 組：契約金額 2 億元以上、未達 10 億元
- C 組：契約金額未達 2 億元

地方公共工程

- D 組：契約金額 10 億元以上
- E 組：契約金額 2 億元以上，未達 10 億元
- F 組：契約金額未達 2 億元

**民間工程類** | 非屬公共工程類之工程，推動安全衛生成效優良者

- A 組：(1)建築物高度在80公尺以上之建築工程  
(2)開挖深度達18公尺以上，且開挖面積達500平方公尺之建築工程  
(3)模板支撐高度7公尺以上，面積達330平方公尺之建築工程
- B 組：非屬A組規定之民間工程，其主體工程之契約金額達新臺幣10億元以上
- C 組：非屬A組規定之民間工程，其主體工程之契約金額達新臺幣2億元以上，未達新臺幣10億元

**人員類** | 規劃及推動優良工程安全衛生工作之人員，具顯著績效者

## 獎勵

**工程類** | (民間工程不適用優良廠商之規定)

(一)特優及優等得獎工程

獎座一座，有功人員特優最高記2大功，優等最高記1大功，列為優良廠商2年內減收押標金、履約保證金、保固保證金及估驗計價保留款

(二)佳作得獎工程

獎牌一面，有功人員最高記功2次，列為優良廠商1年內減收押標金、履約保證金、保固保證金及估驗計價保留款

**人員類**

(一)優等得獎人員

獎座1座、最高記1大功及5,000元等值獎品

(二)甲等得獎人員

獎牌1面、最高記功2次及3,000元等值獎品

## 申請方式

- (一)由機關、團體推薦或由優良工程及個人自薦
- (二)申請時間：自110年5月1日至110年5月25日止
- (三)金安獎專屬網站：<https://gsc.osha.gov.tw>

服務專線：02-26750909 蔡先生

主辦單位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職業安全組02-89956666轉8300陳小姐

